

证券代码：835361

证券简称：广尔纳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芜湖广尔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毛尚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259,79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44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张占波、伏守强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请参照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、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；聘期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，本议案参会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 2023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259,7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邱志辉、王泽骏、李沛雨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芜湖广尔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芜湖广尔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7日